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1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2011 年 8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白中仁及姚桂清；非執行董事為韓修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恭、貢華章、王泰文及辛定華。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 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 临 2011-024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 390

公告编号: 临 2011-02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属 2011 年第 3 次定期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28 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中国中铁广场 A 座召开。公司监事王秋明、刘建媛、张喜学、林隆彪、陈文鑫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管层成员李建生、于腾群，联席公司秘书谭振忠及有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秋明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1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

和主要经营成果；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报告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报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会计期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1 年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